南阳市宛城区教师发展中心（南阳市宛城区教师进修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强基计划强师特训课程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南阳市宛城区教师发展中心（南阳市宛城区教师进修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强基计划强师特训课程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1月1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宛城政采磋商-2026-73

2、项目名称：南阳市宛城区教师发展中心（南阳市宛城区教师进修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强基计划强师特训课程服务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980000.00元

最高限价：98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宛城政采磋商-2026-73-1	南阳市宛城区教师发展中心（南阳市宛城区教师进修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强基计划强师特训课程服务采购项目	980000.00	980000.00	是	98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南阳市宛城区教师发展中心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强基计划强师特训课程服务采购，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服务期限：1年；

5.4、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5.5、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1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二十二条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 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 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2.4.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是。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不予评审。**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11月04日 至 2026年11月10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

3.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15672779650。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年11月1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11月1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

2、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响应人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响应人及时在规定的时间段内填报二次报价；

3、监督部门：宛城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地址：南阳市张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西；电话：0377-6359531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宛城区教师发展中心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卧佛寺街 128 号

联系人：殷自记

联系方式：1393776264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诚必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七一街道卧龙医院北 200 米

联系人：刘向阳

联系方式：1921265968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向阳

联系方式：19212659685